

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誠徵第 13 任院長候選人啟事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院長選薦辦法」(以下簡稱選薦辦法)與本會第一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院長任期三年，自 114 年 8 月 1 日至 117 年 7 月 31 日止。
- 三、院長候選人資格：
 - (一)須有合格教授證書。
 - (二)具有學術成就、服務熱忱、行事公正、品德高尚及學術領域行政能力者。
 - (三)詳請參考選薦辦法第五條規定。
- 四、凡有意申請登記之個人或被推薦者，請至本院網頁「院長遴選」專區下載相關表件及規定，並請於民國 114 年 4 月 15 日 17:00 前，送達「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辦公室 院長遴選委員會」，逾時恕不受理(郵戳為憑)。所送表件，恕不退還。
- 五、聯絡地址：40227 台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生命科學院
聯絡電話：04-22840370 轉 12 吳秘書 傳真：04-22860164
email：minlingwu@nchu.edu.tw
網址：http://lifesci.nchu.edu.tw/index.asp?url=11&cno=3
- 六、本會對候選人資料及遴選過程將善盡保密之責任。

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 啟

